

2023年红楼梦的第六回读后感 红楼梦第六回读后感(汇总5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红楼梦的第六回读后感篇一

人们都说“少不看《水浒》”。可我一翻开书，便被各色人物吸引了：神机妙算的吴用，有情有义的宋江，英勇善战的卢俊义…真是英雄豪杰聚集一堂啊！

可是有战斗必有牺牲。在南下征伐方腊的过程中，宋江痛失多名大将，最后仅得二十七人回京。在好汉当中，最让我敬佩的非黑旋风李逵莫属了。李逵身来便是一员猛将，只是相貌丑那陋：“黑熊般一身粗肉，铁牛似遍体顽皮。交加一字赤黄眉，双眼赤丝乱系。”人们都送他外号“铁牛儿”。

刚开始，我对他是充满不屑：他骂骂咧咧，粗暴无礼。在元宵会上大闹东京，几次误了宋江、吴用的好事。可是后来征战方腊及回京之后，我彻底改变了对他的态度，心中的不屑全部抛至九霄云外去了。留下的只有敬佩与赞美了。

倘若说他在闹东京时是粗暴无礼的，那他在征战方腊时便是英勇杀敌，重情重义的一员猛将了。在征战方腊之时，李逵主动出马与敌方交战，看见弟兄们相继倒在了敌人的长缨之下，李逵便抡起双斧，报仇雪恨，斧头朝敌人的头上砍去，连折敌方数名将领，让敌人闻风丧胆，丢盔弃甲，仓皇而逃。但是李逵坚决不罢休，乘胜追击。

读到这里，我闭上眼睛，不由得对李逵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

敬意。虽然我们生活在无硝烟，无战争的国家，不需要英勇杀敌，建功立业。但我们还是要学习他重情重义、坚毅勇敢的精神品质。

终于，长达数月的战争结束了。宋江，吴用等二十七人凯旋回京了，等待他们的是功名和酬劳。各将领各得其所，选择了自己想要的余生。

宋江、吴用、李逵等人都走上了官场，可是黑暗而又动荡的社会，全部掌控在了奸臣的手中，他们先后害死了卢俊义、宋江等人，话说宋江吞下药酒后，方知是诈，却为时已晚。在所剩无几的时日里，宋江请来李逵，李逵得知真相后，他也喝下药酒，“回到润州，果然药发身死”与宋江并葬于楚州。

读到这里，我不禁感慨万千，热泪盈眶，李逵重兄弟情义，与宋江出生入死，同甘共苦，情同手足。我们虽然不一定会为友情不惜一切代价，但也要学会尊重友情，呵护友谊。李逵身上的品质，我会铭记于心！

读《水浒》，读的不仅仅是故事，更是人物身上的品质。

《水浒》，让我受益匪浅！让我难以释怀！让我对黑旋风心生敬意！

致敬黑旋风！

【水浒传读书笔记第六回900字范文】

红楼梦的第六回读后感篇二

今天，我读了曹雪芹《红楼梦》的第六回。

读了第六回《闹书房秦钟赴黄泉》这篇文章后，让我疑惑不解：怎么好端端的一个人，说走就走了呢？再仔细读一遍，

哦，我明白了，原来是书房里的金荣把事情闹大了，在书房里打起架来，却不知从哪飞出一方砚台，没砸到人，却溅了一书墨水。然后，秦钟不但不专心读书，反而行为放荡不检，又惹出许多是非。他父亲知道后，毒打秦钟，结果，他父亲被气得旧病复发，隔几天就死了。而秦钟被打后一病不起，七天后就被送殡掩埋了。

这篇文章告诉我们，学习就要一心一意的去学习，不要不务正业、惹是生非。

文档为doc格式

红楼梦的第六回读后感篇三

大家好！今天我要说的是《红楼梦》第六回：贾宝玉初试云雨情，刘姥姥一进荣国府。

前五回讲述了“通灵宝玉”的来历，也扼要描写了尘世的荣宁二府，暗示了人物命运，算是全书提要，但还不算完全展开。第五回中以秦氏入梦，第六回自然地又以秦氏出梦，然后将前半个标题简单的带过。很明显，这一部分则不是我要讲的。这一回目中有一个人物——刘姥姥，我想讲讲。

从人物关系上来看，本来跟贾府八竿子打不着的刘姥姥，通过女婿王狗儿，也算是和贾府攀上了远远的关系。王狗儿祖上贪图王家势利，认了王熙凤之祖做侄子，算来刘姥姥应该与凤姐同辈。刘姥姥一共四进荣国府，这里则是一进荣国府。

下面我将结合原文分析一下刘姥姥。

第一，她是来自乡下贫农家庭的刘姥姥。她并不懂得什么高深的知识，也没见过什么大世面，甚至显得粗俗，是封建时代较为典型的农村老妇。“使人头晕目眩，刘姥姥此时只有点头咂嘴念佛而已”。这一处是刘姥姥进入堂屋时见“满屋

之物都是耀眼争光”的表现。很显然这时的刘姥姥已经被贾府的荣华富贵吓到了，而局限于知识的贫乏，自然没有可能找出什么字词来形容，只好念叨阿弥陀佛。

“说话时，刘姥姥已吃毕了饭，拉了板儿过来，蹙舌咂嘴的道谢”“那刘姥姥先听见告艰难，只当是没有，心里便突突的，后来听见给他二十两，喜的又浑身发痒起来，说道：嗳，我也是知道艰难的。但俗语说的，‘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凭他怎样，你老拔根寒毛比我们的腰还粗呢！”“周瑞家的见他说的粗鄙，只管使眼色止他”。

在此处甲戌本的侧批是：可怜可叹！其实从前文可以看出刘姥姥已经极力相对体面和礼仪一些，但无奈于文化和习惯，及在乡村生活的很多礼仪上的缺失。从此时刘姥姥无意的动作，表现出来的的是一个真实贫农老妇人形象。倘若刘姥姥不是这般，那么刘姥姥的形象得打个问号。

第二，她是一个久经世事的老婆婆。这一点让她能够圆滑且谙于世故。周瑞家的问刘姥姥：“今日是路过，还是特来的？”刘姥姥便说：“原是特来瞧瞧嫂子你，二则也请请姑太太的安。若可以领我见一见更好，若不能，便借重嫂子转致意罢了。”刘姥姥本来的确是过路，但是这里却说是特来瞧瞧，又轻描淡写似附加的一样说出真实目的，可看出她善于权变应酬。这一点周瑞家的当然也很清楚，但也看破不说破，一则是为了回报王狗儿的帮助，二则也要显弄自己的体面。但总的说来周瑞夫妇也算是个怀情不忘的正人。看了刘姥姥的一番话，第一是感叹语言的艺术，二是感叹生活的艺术。刘姥姥的生活艺术还表现在她的察言观色上，这里不再详细讲述。

最后我还想提一下本章的一些语言特色。刘姥姥的语言特点当然占其一。再者是其中对小孩的语言描写。“周大娘，有个老奶奶来找你呢，我带了来了”。这的确是孩子的语气，是“石头”的叙述语气。诸公若嫌琐碎粗鄙呢，则快掷下此书，

另觅好书去醒目；若谓聊可破闷时，待蠢物逐细言来。这一句话时的确逗得我一笑。一般的书籍作者应该都希望自己的作品有更多人阅读，这里的“石头”却有一丝赶人走的味道，夹杂的世态，即当时少人愿诚心做学问，这从作者自评“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也能看出，他所期待的是有更多知己能理解自己。

我的发言完毕，谢谢。

红楼梦的第六回读后感篇四

恐怕许多人都读过《红楼梦》，但大众人士都很少书面评阅她，没有点儿丰厚的文化底蕴谁敢妄加评阅？鄙人拙识，可能是职业使然，我被《红楼梦》中的肖像描写深深吸引。

写作课上，让学生写人，尽管我使出浑身解数，大部分学生写人物外貌都是千篇一律，这让我大伤脑筋，也许悟一悟《红楼梦》中的肖像描写，对我的教学有所帮助吧。

《红楼梦》的开篇，各样人物出场，便是通过人物眼光，在对比中各自亮相。宝黛初会，一见面便似曾相识，”这个妹妹我曾见过“。贾宝玉初见林黛玉，便抓住她于众不同的外貌特征：”两弯似蹙非蹙笼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虽也用说书传统的肖像套话，却又不落俗套地勾画出了黛玉所特有的”笼烟眉“。正因黛玉”眉尖若蹙“，宝玉给她取字”颦颦“。正因黛玉”泪光点点“，宝玉觉得”久别重逢“。正因黛玉貌如”神仙“，却并没有”通灵“佩饰，宝玉登时发作起痴狂病，狠命摔去那”劳什子“。正因为运用了有特征的肖像为引线，从而带出了有个性的心理、言语和行动描写，显示了主人公心相通的痴情，拉开了《红楼梦》大悲剧的序幕。

曹雪芹描写贾宝玉的肖像，一次未能尽意，再次让他亮相，使黛玉感到他”外貌最是极好“，却又已”好皮囊“跟世俗

所说的”腹内原来草莽“形成反差。这种”表里不一“的肖像，唤起读者的关注。眼睛是心灵的窗户，肖像描写中”眼睛“的描写甚是重要，我们经常说：他的眼睛会说话。鲁迅说：要极省俭地画出一个人的特点，最好是画他的眼睛。我以为这话是极对的。倘若是画了全副头发，即使细得逼真，也毫无意思。画好眼睛，等于成功地描写了肖像。而成功的肖像，就等于在读者眼前，打开了认识人物的窗户。曹雪芹这样描写黛玉的眼睛：奇眉妙眉，奇目妙目，奇想妙想，真真写杀！那奇妙处，就在于会说话，能让读者透过它们看到内心。

生活中不存在容貌完全相同的人，人物外貌的独特之处，就在最能体现其人本质并且足以区别他人的地方。作者应该根据人物的性格，作品的需求，用精巧的笔墨把它们描写出来，力求外貌活灵活现，栩栩如生，特色鲜明。

关于红楼梦第六回读后感600字2

“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这几句判词，注定了薛是红楼数场悲剧中的一个。对于她的一生，作者曹雪芹应该也是叹惋的吧！

我总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爱情的，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这在喜聚不喜散，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不是说我天生残忍喜欢看别人的悲剧，但是，不是有句话说吗？塞翁失马，焉之非福？对于黛玉这样一个脆弱的封建少女来说，死，是她的解脱，是她所有悲剧的终结，是她的幸福。当她在地下安静的沉眠时，看着宝玉仍在凡世寻找出路，不得不说，她还是幸福的。

或许两个人都是浪漫的人，浪漫的人天生就不该相遇，因为生活不是浪漫，生活会将浪漫消磨得一干二净，最终，红玫瑰变成了墙上的蚊子血，白玫瑰成了胸口粘着的白米饭。所

以，就让浪漫在最美的时候画上句号，在彼此的心中，留下幸福的回忆。

可是也许你会说，黛玉死的很悲惨，一点也不浪漫，关于这点，我是不赞成高鄂的续书的，也许曹雪芹的本意非此，也许黛玉确实应该泪尽证前缘，这样不是更好吗？她牵挂着宝玉，用她全部的热情为这一知己痛哭，怀着深深的思念，这样的死，何尝不是高贵神圣的，然而高鄂没有这样写，他最终让黛玉很庸俗的指天愤恨，气极而亡。这不象我们认识的那个高傲自赏的黛玉，反而象个情场失意的一般女子。

尽管如此，她最终是在贾府垮倒前离开这是非之地的，否则以她的脆弱，恐怕受不了那么大的刺激。宝玉是个纨绔子弟，他不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能给予黛玉的其实很少，谈不上保护与安慰，他自己尚且是需要别人保护的弱者，所以在他身边，黛玉是得不到幸福的。

所以能带着回忆离开他，是一种幸福。宝玉自己能给予黛玉的只是几句好话，他连痴情都谈不上，看看宝钗的下场，不得不说黛玉是幸福的，当然有人说宝钗需要的只是宝二奶奶的宝座，她并不在乎宝玉，是这样吗？难道有一个天生喜欢孤独的女子吗，不管怎么说，寂寞的独守空房总是悲惨的。何况所谓宝二奶奶的宝座她是不是坐上了还是个问题。

关于红楼梦第六回读后感600字3

十八世纪上半叶中国封建社会末期社会生活，将其攫娶裁剪，再加以创造，《红楼梦》这幅画卷就这样展现在我们眼前。一经问世就成为“中国小说文学难以征服的顶峰”，是当之无愧的经典之作。

作者曹雪芹，名沾，字梦阮，号雪芹，另外还有芹圃、芹溪、芹溪居士等字号。祖籍襄平。出生在贵族家庭，年仅十岁的他亲眼看到家庭遭受沧海桑田的变故，对封建统治的没落命

运有了切身感受。从1752年起，他终于挥洒出一部不朽的现实主义巨著《红楼梦》。

《红楼梦》是一部有关爱情的小说，但作者并没有把着眼点完全放在故事情节上，而是在人物塑造方面下足了功夫，显示出高度成熟的艺术水准。全书共刻画了四百多号人物，不同的身世命运，不同的生活情景，在曹雪芹的笔下，人与事的来龙去脉，一概井然有序，从容自然。上至皇庭贵妇，下至走卒车夫，其神色、语言及个性，都贾宝玉，荣国府的嫡派子孙，衔玉而生。前世为女娲补天剩下的一块灵石。从小淘气异常，但其聪明乖觉处，百个不及他一个。

贾宝玉是小说的核心人物。他聪慧异常，出类拔萃，但他不肯“留意孔孟之间，委身于经济之道。”他是大家庭中的宠儿，但命运却不由得自己做主，与林妹妹相契相知，抒发真性情真心意，却被逼着娶了宝钗，终离了俗世，走入茫茫大雪。

林黛玉，前世为三生石边的一株绛珠草，受赤霞宫神瑛侍者的甘露之惠，愿跟其下凡还尽眼泪。她绝丽脱俗，雅若天仙，虽然她是寄人篱下的孤儿，但她生性孤傲，心思敏感，才华横溢，个性纯真灵净，说话率直有时却也刻保她常怀隐忧，感物伤情；暮春时节，见落花飘零，就锄坟墓花。最后黛玉泪洒百日，泣血而死，还了前世情缘，留下悠长的深思。

关于红楼梦第六回读后感600字4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说到辛酸处，荒唐愈可悲。由来同一梦，休笑世人痴。”这是中国四大名著之首红楼梦开篇词与结尾词。说来也是可悲，一本红楼梦，尽显人间的心酸。

红楼梦中真的是一部人间“奇”书。

说它奇，也非是，说它俗，也不然。这本书把人世间的庸俗

与理想世界的奇幻相结合，奇中有俗，俗中有奇。曹老把这两者很完美的给搅和在了一起。却又找不着破绽。

他究竟是从那个地方入手来把这两者混合的呢？说来很简单：梦。

贾宝玉梦游太虚幻境，饮了仙茶“千红一窟”（千红一哭）喝了仙酒“万艳同杯”（万艳同悲）。还听了仙曲《红楼梦》。一曲红楼，暗示了贾府与十二金钗的结局。只有看完全书再返回此章一读，方懂曹老一片苦心。每读到这里，我都不禁感叹，人生的结局真的不是世人所能预料的。

而梦醒之后，贾宝玉还是那个贾宝玉，那个任性的少年。并没有因为一梦改变自己。此处又从梦中的奇转为现实的俗。

另外，很多的梦是托梦。秦可卿托梦凤姐要小心“水满则溢，月满则亏。”晴雯托梦贾宝玉说她要死了等等。

其实，除了写出来的梦，还有一些隐藏着的梦。螃蟹宴、海棠社、桃花社，多么美好的生活！结果到了红楼梦末期，林黛玉枉凝眉，泪尽而逝；薛宝钗终身误，孤身至终。王熙凤聪明误，机关算尽。十二金钗，没有人有好下场。

人生一世，离开后不终是一无所有吗？人离世后，终究和来到这个世界那时候一样，什么都带不走。一切，纯洁如初。

关于红楼梦第六回读后感600字5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红楼梦开篇即一个“泪”字，从中不难品味出红楼一梦的辛酸、悲哀。

说到泪，大家一定会想到位居十二钗之首的黛玉。

其实，黛玉原本也是“雪为肌肤，花为肠肚”的人，只是年幼的父母双亡，寄人篱下，促使她成了那种遇事哭哭啼啼的人了。

黛玉的泪，不只是为自己而流，更是为自己的男颜知己——贾宝玉所流的。

按理说，宝玉与黛玉，一个喜欢一个爱，两人情投意合，这哪里有错，没有错嘛，但这错就错在两人生在富贵世家。

红楼梦的价值，已超出了文学……

红楼梦的第六回读后感篇五

每一个阶段读《红楼梦》，都会有不同的理解和感受，红楼梦不单指出这一家族的必然崩溃和死亡，同时也暗示了这一家族所属的阶级和社会的必然崩溃和死亡。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红楼梦第六回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红楼梦》是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在星期三的午时，我怀着好奇的心境读了这本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贾`史`王`薛为背景，故事情节由主次两条矛盾线索构成的。一条是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感情为中心，贯穿全节的全线。它以贾`林争取感情自由，婚姻自主和个性解决的思想同封建制度，封建礼数之间的矛盾为线索，以贾，林最终对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数的彻底背叛和感情的杯具为结局而告终。

读完以后，我已泪流满面。从这条主线看来，造成贾，林感情杯具的根本原因是：在封建制度与礼数的祷告下，青年男女感情不取决于他们的意志，而由以贾母为代表的荣誉当权

派们决定的。贾母对林黛玉的“疼”只是亲情上的而已，并不是喜爱她不符封建道德规范的“孤高自许”。由此选出薛宝钗而旗帜林黛玉。它以贾府及其亲族的衰败为结局，不仅仅构成主线的社会背景，并与主线殊途同归，提示了封建制度的罪恶。

我很小的时候就听说过我国古代四大名著《水浒传》、《三国演义》、《红楼梦》、《西游记》。而当时我对《红楼梦》只知道有叫贾宝玉、林黛玉两个人。就是现在读起它，也会被它所深深地吸引。

到了高二年级，那时班里已有好多同学都读完了四大名著，可我还有一本《红楼梦》。当我第一次看时，就被吸引住了。

我发现这书里的诗句写得十分妙，读时不但琅琅上口，寓意也是极深刻，渐渐地，对《红楼梦》产生了浓浓兴趣。读完后，不禁感慨，林黛玉竟然如此的多愁善感，这是一个十几岁的少女所应具有的性格吗？或许她的性格是周围环境所造成的，没有父母的关怀、寄人篱下。但她受到了贾府上下无微不至的关怀，却依然有些不满足。她最终因忧虑而死。我觉得林黛玉正是一道美丽的风景线。“黛”是一种墨绿色，代表她对自由的向往。她多愁善感、任性自私，还很爱哭，但实质上，这正是对封建社会束缚人性的一种很好的回击！她敢于追求自由，反抗社会，寻找自己真正的幸福，这正是她可贵的品质和内涵。在那黑暗的时代，却有着这种特殊的风景线。

没错，她就是一道风景线，以降珠草的身份，给了黑暗、趋炎附势、欺上媚下的社会留下深深的印迹。虽然有着薛宝钗、贾元春之流的批判，但是她的芳迹、高贵、勇敢以及敢于同时代抗争的精神给人留下深深的印象。

全书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线，讲述贾府的兴衰历史，也以侧面写应了封建家庭的荒淫、腐败，表现了封建

制度的腐朽和社会的黑暗。作者也写终都透露着哀怨伤感的请调，流露出一种消极思想。

以前初读出了对于封建剥削阶级的腐朽生活和精神实质有切实的体验和感受，小说自始至《红楼梦》时，一直都认为林黛玉是不懂事，小心眼的人。每当贾宝玉对别的女孩子说一句话时就又哭又闹。当别人含蓄地指点她的错误时，她总会讽刺别人一番。好像自己是多么的完美，没有丝毫的缺点。贾府怎么容得下这样的人。但是读的次数多了，才真正体会到她，所以才会有了先前的感悟。所以我还想再次强调：林妹妹是一道即美丽又特殊的风景线。

《红楼梦》是一部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小说以上层贵族社会为中心图画，极其真实、生动地描写了十八世纪上半叶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全部生活，是这段历史生活的一面镜子和缩影。是中国古老封建社会已经无可挽回地走向崩溃的真实写照。

有人把莎士比亚比作高山，我认为曹雪芹是一个大海。山再高，终有人可以登上它的顶峰，而大海，要想探究她的深底，却非常之难。“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曹雪芹在写这部书时，用了“谐音寓意”的手法，他把贾家四姐妹命名为元春、迎春、探春、惜春，这是谐“原应叹息”的音；在贾宝玉神游太虚幻境时，警幻仙姑让他饮的茶“千红一窟”，是“千红一哭”的谐音，又让他饮“万艳同杯”的酒，这酒名是“万艳同悲”的谐音，这样的手法几乎贯穿了全书。

“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这黛玉低吟着的悲凉试句一直被古往今来的独孤人士吟唱至今，这句诗出自曹雪芹的手笔，似乎也暗示着红楼梦这部小说的悲凉结局和它之中蕴涵着的封建社会独有的苍凉和无奈。

《红楼梦》在艺术上的成就是巨大的，这首先体现在典型形

象的塑造上，它探索到人物灵魂的深处，描写了不同人物的精神面貌，塑造出不同的典型。这一大群性格鲜明，有血有肉，真实可信的人物形象，在读者面前展现出一道瑰丽的艺术画廊。在这一人物群中，不仅有大家闺秀，豪门公子如主人公：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等。

《红楼梦》中除了众多的人物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之外，还有就是作者所要表达的一个主题，他没有明说，但通过这成百的众多人物的神志，语言，动作，心理活动表现的惟妙惟肖，一个庞大的繁荣的贵族大家庭，到后来的家破人亡妻离子散的下场，我们不难看出封建资本家的腐败无能以及封建社会的黑暗和不长久，文中描述了如林黛玉，贾宝玉……这样的“叛逆者”的形象，他们的爱情没有结果，甚至可以说凄惨，但他们代表的是新生命，敢同顽固势力作斗争的新主派代表，我们都江堰市知道林黛玉的眼泪，但也知道她的尖酸刻薄以至使别人都嘲笑她挖苦她，我们也知道贾宝玉“潦倒不通世务，愚须怕读文章，行为偏僻乖张，哪管世人诽谤”纨绔子弟的形象，他们鲜明的人物性格也使黑暗中有了一丝亮光，让我们看到了希望。

近日读完《红楼梦》，才明白其妙处所在。

《红楼梦》以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为背景，以围绕事关贾府家事利益的贾宝玉人生道路而展开的一场封建道路与叛逆者之间的激烈斗争为情节主线，以贾宝玉和林黛玉这对叛逆者的悲剧为主要内容，通过对以贾府为代表的封建家族没落过程的生动描述，而深刻地揭露和批判了封建社会种种黑暗和腐朽，进一步指出了封建社会已经到了“运终权尽”的末世，并走向覆灭的历史趋势。

《红楼梦》以上层贵族社会为中心图画，极其真实地，生动地描写了十八世纪上半叶中国末期封建社会的全部生活。全书规模宏伟，结构严谨，人物生动，语言优美，此外还有一些明显的艺术特点，值得后人品味，鉴赏。

作者充分运用了我国书法，绘画，诗词，歌赋，音乐等各类文学艺术的一切优秀传统手法，展示了一部社会人生悲剧。如贾宝玉，林黛玉共读西厢，黛玉葬花，宝钗扑蝶，晴雯补裘，宝琴立雪，黛玉焚稿等等，还表现在人物塑造上，如林黛玉飘然的身影，诗化的眉眼，智慧的神情，深意的微笑，动人的低泣，脱俗的情趣，潇洒的文采……这一切，都是作者凭借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丰厚艺术素养培育出来的，从而使她在十二钗的群芳中始终荡漾着充满诗情画意的特殊韵味，飘散着东方文化的芬芳。曹雪芹在《红楼梦》中真实地再现了人物的复杂性，使我们读来犹如作品中的人物同生活中的人物一样真实可信，《红楼梦》中的贾宝玉“说不得贤，说不得愚，说不得善，说不得恶，说不得正大光明，说不得混帐恶赖，说不得聪明才俊，说不得庸俗平凡”，令人徒加评论。不仅贾宝玉，林黛玉这对寄托了作者人格美，精神美，理想美的主人公是如此，甚至连王熙凤这样恶名昭着的人物，也没有将她写得“全是坏”，而是在“可恶”之中交织着某些“可爱”，从而表现出种种矛盾复杂的实际情形，形成性格“迷人的真实”。

作者善于通过那些看来十分平凡的，日常生活的艺术描写，揭示出它所蕴藏的不寻常的审美意义，甚至连一些不成文的，史无记载的社会习惯和细节，在红楼梦里都有具体生动的描绘。

《红楼梦》在思想内容和艺术技巧方面的卓越成就，不仅在国内成为“中国小说文学难以征服的顶峰”。而且在国际上也受到许多国家学者的重视和研究，有法国评论家称赞说：“曹雪芹具有普鲁斯特敏锐的目光，托尔斯泰的同情心，缪塞的才智和幽默，有巴尔扎克的洞察和再现整个社会的自上而下各阶层的能力。”

一曲《红楼梦》，将人世间哀情道遍；一首《葬花吟》，把无尽落红悲声唱完。悲哉，叹千古幽情终虚化；泣哉，怜痴情儿女尽成灰。

《红楼梦》是我国古典小说的最高峰，又是中国文学史乃至世界文学史上得一朵奇葩。小说以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的荣辱兴衰为背景，以贾宝玉、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要线索，着重描写荣、宁二府由盛到衰的过程，并且全面地描写封建社会的人情世态，以及种种不调和的矛盾，向我们展示了一副十八世纪中国社会的历史长卷。

曹雪芹所写的贾府繁花似锦的日子，有可能反应康熙盛世的意思，但是作者亲身经历了家族巨变，深深地感悟到福祸相依的道理，所以，全书揭露了统治阶级繁荣景象背后腐败的根源，揭露了封建制度腐败和必然没落的道理。在书中，作者读宝黛爱情给予支持和赞美，对不幸结局给予同情。另外，曹雪芹还是一个经济学家，通过典型人物和典型事物的介绍与描写，反应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对社会观念的影响。

就在《红楼梦》第四十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金鸳鸯三宣牙牌令：这一次是刘姥姥二进荣国府。本回通过刘姥姥的眼睛再次描写了贵族生活的浮华、浪费和奢靡。

刘姥姥在《红楼梦》这部巨着中，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但在《红楼梦》作者的妙笔下，刘姥姥却成为中国家喻户晓的人物。在作者笔下，刘姥姥是一个事故圆通的老妇，还是一个摇尾取怜的老妇，向来各家说法不一。

单拿一双老年四楞象牙镶金的筷子与刘姥姥，刘姥姥心中并不羡慕贾家的生活，反而只一心一意计算着平实的居家生活，刘姥姥一再地叹息。作者利用几个细节塑造出刘姥姥的朴实的老农妇形象。同时作者也透过刘姥姥的眼睛映射出贾府“朱门酒肉臭”的景象，对贾府的腐败提出沉重的谴谪。

本回事以乐景写哀情，通过刘姥姥对大观园的描述，侧面描写了大观园的奢侈及浮华；通过刘姥姥的逗笑，我们看到了封建社会穷人和富人之间的差距。他们的所见、所闻、所感，是那么大相径。

妮紫嫣红的大观园，隔断了世俗与肮脏。可贾府的衰落是不可逆转的，小小一园不可能避免悲剧的上演。十二女怜的“离乡怨”，林黛玉的“潇湘馆”，薛宝钗的“恨无缘”，直至贾宝玉悬崖撒手遗红怨。理想与现实在此冲突，现实多弊却根深蒂固；理想难行却矢志不渝。可柔弱的理想如何改变黑暗的现实？“质本洁来还洁去”吧，“一枉净土掩风流”，何处是香丘？手捧一卷空余满腹惆怅，唯有掬一把热泪洒于闺阁之中。